

# 兰州市人民政府

兰政函〔2020〕56号

## 兰州市人民政府

### 关于永登县红城镇永宁人饮安全工程及苦水镇 大东湾水库两个水源地保护区范围 调整的批复

永登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调整永登县红城镇永宁人饮安全工程及苦水镇大东湾水库等两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范围的请示》（永政发〔2020〕20号）收悉，市政府安排相关部门组织专家，对《永登县红城镇永宁人饮安全工程水源保护区调整划分技术报告》和《永登县苦水镇大东湾水库水源保护区调整划分技术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现根据专家审查意见，并结合实际情况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县红城镇永宁人饮安全工程水源地保护区划分范围。其中，一级保护区：以取水井为中心，半径100m的圆



形外切四边形区域。一级保护区面积  $0.04\text{km}^2$ ，周长  $0.80\text{km}$ 。  
二级保护区：以取水井为中心，半径  $1000\text{m}$  的圆形外切多边形区域。二级保护区面积  $3.41\text{km}^2$ （已扣除一级保护区面积），周长  $6.88\text{km}$ 。

二、原则同意你县苦水镇大东湾水库水源地保护区划分范围。其中，一级保护区：庄浪河水域范围为庄浪河引水口上游  $1000\text{m}$  至下游拦水坝范围内的河流水域，宽度为河道宽度；陆域范围长度为庄浪河一级保护区水域长度，宽度为沿岸陆域纵深  $50\text{m}$  的区域。库区水域范围为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下整个水域面积；陆域范围为水库正常水位线以上东、南、北侧延伸至山脊线为界，西侧延伸至水库坝体以西  $50\text{m}$  的陆域。一级保护区面积  $0.7179\text{km}^2$ 。二级保护区：庄浪河水域范围为从庄浪河一级保护区的上游边界向上延伸  $1300\text{m}$  到铁路与庄浪河交界处，至一级保护区下游边界向下延伸  $10\text{m}$  的河流水域范围，宽度为河道宽度；陆域范围为东侧以铁路西侧为界，南侧沿一级保护区下游边界向下延伸  $10\text{m}$  为界，西侧以下河村村道东侧为界，北侧沿一级保护区上游边界向上延伸  $1300\text{m}$  到铁路与庄浪河交界处为界。二级保护区面积  $1.3515\text{km}^2$ 。

三、你县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及



《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HJ338—2018)等法律法规，制定相应管理办法，建立健全饮用水水源监测预警系统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一步加强水源地监管和保护区内道路、桥梁运行安全管理，切实做好饮用水水源环境风险防范工作，确保饮用水安全。

